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或“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

现将监事会在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9 次。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的签署以及监事权利的行使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
1	2020.1.15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0.4.2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说明的议案》 9、《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各子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 2020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13、《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p>1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6、《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p>
3	2020.4.26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p>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p> <p>5、《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p> <p>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p>7、《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p> <p>8、《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p> <p>9、《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p> <p>11、《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p> <p>12、《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p> <p>13、《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终止协议>的议案》</p>
4	2020.7.2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	2020.8.1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p>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5、《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p> <p>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p>7、《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p> <p>8、《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p> <p>9、《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条件的议案》</p> <p>1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七条、第九条规定的议案》</p> <p>11、《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p> <p>12、《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p> <p>13、《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p> <p>14、《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5、《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p> <p>16、《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p> <p>17、《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p>
6	2020.8.25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p>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p>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2020.9.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豁免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关于调整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3、《关于本次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4、《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及<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8	2020.10.2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2020.11.30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2、《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是否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了考察，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检查，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一些重大问题认真负责地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对公司经营中出现的疑问提出了质询。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严格依法规范运作，重大事项审议权限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够勤勉、尽职，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议事规则》、《工作细则》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核查意见

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相对完善，制度比较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

通过对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规范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提议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0年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未提议召开股东大会。

5、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6、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报告期内，经公司自查，发现2019年度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规范意识不足，未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导致关联方厦门红相塑胶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塑胶”)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违规事项发生。关联方红相塑胶已分别于2020年4月8日、2020年4月13日、2020年8月5日归还占用资金。公司发现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违规事项后，第一时间督促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归还占用资金费，关联方已于2020年10月26日将前述款项产生的资金占用费用126.58万元归还至公司账户，未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重大影响。

通过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认真审阅以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行情况进行仔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和

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建立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范性要求。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2020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积极响应公司信息披露部门的号召，协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证券市场各项法律法规文件，积极参加公司券商组织的持续督导培训。监事会成员通过学习，不断提高自觉守法意识，提升自身业务水平及履职能力，更好地发挥监事的职能，推动公司健康规范发展。

7、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8、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进行了核查。2020年度，公司除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外，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9、信息披露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认真审核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

2021年，监事会将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职责，切实履行监督义务，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1日